

我市陆续出台7个改革系列文件 涉及学前教育、公立医院改革等多领域

系统谋划未来三年深化改革工作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
新时代 新作为 新篇章

本报讯 记者李瀛菀报道:10月22日至25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并发表重要讲话,为广东新时代改革开放再出发进一步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也为珠海经济特区“二次创业”注入了磅礴动力。新时代珠海改革再出“组合拳”。继《中共珠海市委关于加快推进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的实施意见》出台后,《横琴自贸试验区改革创新三年行动方案》《珠海市深化营商环境综合改革行动方案》《珠海市加快发展开放型经济行动方案》《珠海市深化营商环境综合改革行动方案》《珠海市加快发展开放型经济行动方案》等7个改革系列文件也陆续全部出台。未来三年,珠海将以《实施意见》为主线,以7个改革行动方案为支撑,形成“1+7”改革系统集成,高

起点、高层次、高目标谋划推进未来三年深化改革,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实现改革攻坚突破。

据了解,“1+7”改革系列文件中,“1”是改革总体性文件,即《中共珠海市委关于加快推进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的实施意见》,“7”是改革行动方案,即《珠海市深化营商环境综合改革行动方案》、《珠海市加快发展开放型经济行动方案》、《横琴自贸试验区改革创新三年行动方案》、《珠海市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行动方案》、《珠海市排水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工作方案》、《珠海市学前教育第三期行动计划》、《珠海市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行动方案》、《珠海市排水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工作方案》。

“7个改革行动方案是结合珠海实际,对标广东‘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总任务、经济特区‘四个继续成为’的新要求而制定的。”据

市委改革办相关负责人介绍,7个改革行动方案将着力从7个方面统筹谋划,精准发力,有效施策。一是结合珠海实际,围绕建立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采取的一系列举措;二是围绕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通过拓宽开放领域、提升开放质量、健全开放体制、建设开放载体,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三是围绕横琴自贸试验区改革创新三年行动引领,推动与港澳自由港相适应的制度创新,逐步把横琴自贸试验区建设成为带动珠海进一步腾飞的“新引擎”;四是围绕构建全民共建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开展“城市社会治理基础单元”改革试点,全面提升社区治理法治化、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五是围绕解决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老大难问题,加快推进公立医院医

疗服务价格、人事薪酬、药品流通、医保支付等各项改革;六是围绕公办幼儿园占比低,入公办幼儿园难,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收费贵的问题,实施珠海市学前教育第三期行动计划,统筹市、区资源,集中各方财力,推动各区加快建设一批上等级的规范化公办幼儿园,以产生示范带动效应;七是围绕加强水环境治理,消除黑臭水体,进一步理顺污水管理体制机制,建立全市排水设施统一规划、统一标准、统一管养的一体化管理体系,打造生态宜居环境等。

“集中三年时间,推出并实施系列改革方案,致力于形成系统级成果”,市委改革办相关负责人表示,“7个改革行动方案将以问题、需求、目标为导向,实实在在地把集成改革的路线图转化为发展的成绩单、群众的获得感。”

行动方案与改革目标

深化营商环境综合改革 促进投资和贸易便利化

促进投资和贸易自由化便利化,全面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对外商投资负面清单以外的外商投资项目,切实做到法律上平等、政策上一致,实行国民待遇;创造便捷的贸易通关条件,全面落实通关一体化改革,实现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标准版口岸和应

用项目全覆盖。促进企业开办便利化,进一步简化企业从设立到具备一般性经营条件所必须办理的环节,实行新办企业商事登记、公章刻制、发票申领等业务集中办公,将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2个工作日以内;推进“证照分离”和“照后减证”,率先实行“二十四证”合一。

深化公立医院改革 破解医卫服务发展不平衡

到2020年,全市布局合理、分工协作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分级诊疗格局基本形成,“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医疗卫生服务模式基本实现,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性的公立医院运行机制全面建立,医疗卫生服务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明显缓解,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保障能力显著提高,健康水平明显提升。全市公立医院门诊、住院次均费用年度增幅低于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区域医疗费用增长控制在14%以内;基本医保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稳定在75%左右;二级以上公立医院和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部参与健联体。

“城市社会治理基础单元”改革试点 全面提升社区治理精细化水平

2018年为改革试点工作启动年,研究出台“城市社会治理基础单元”改革试点工作方案,确定试点地点和改革方向。

2019年为改革试点工作重点实施年,按照方案协调各单位加强配合,落实工作。

海湾社区试点的社

会综合服务中心主体建设、悦城社区试点公共服务设施的加建工程基本完成。

2020年为改革试点工作总结提升年,试点方案中的各项工作完成,并实现改革目标,同时做好试点工作做法的总结提炼,为下一步在全市推广做好准备。

排水管理体制机制改革 进一步理顺污水管理体制机制

力争改革后一年半内修复主城区主要排水设施病害;按照《珠海市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实施“十三五”规划》适时启动新建、扩建工程;制定《珠海市排水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新增全市排水管网360公里以上,逐年提升全市污水厂平均进水浓度,全

市水浸黑点基本消除,完成我市上报省住建厅12条黑臭水体以及其他已纳入我市重点监管黑臭水体污染源的全部截污纳管;建设覆盖全市的供排水调度信息化管理系统。在此基础上,通过第二个三年行动计划,进一步完善全市排水系统,基本实现雨污分流,达到长治久清。

珠海市学前教育第三期行动计划 加大投入破解入园难

2018—2020年,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稳定在100%水平,满足本市适龄儿童接受学前教育的需求。

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逐步构建公办和民办幼儿园协调发展的机制,到2020年,全市公办幼儿园占比达30%以上,全市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数占比达50%以上。

积极扶持普惠性民办

幼儿园,到2020年,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占比达80%以上,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85%以上。

到2020年,全市每个街道至少建有1所以上规范化公办幼儿园,每个镇(不含万山区所辖镇)至少建成2所以上规范化公办镇中心幼儿园;常住人口规模4000人以上的行政村至少有1所规范化普惠性幼儿园。

成立仅两年就对接有效项目41个

我市驻境外经贸代表处成为构建开放型经济有力抓手

本报讯 记者钟夏报道:“以色列代表处筹建工作已进入关键阶段,并与以色列专利局、以色列出口与国际合作协会、海法曼腾高新科技园、耶路撒冷高科技园、魏兹曼科学研究院及以色列总理办公室等建立起日常联络,为高新技术海外创新孵化、‘引进来’产业化落地拓展渠道。”近日,市商务局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

珠海市驻境外经贸代表处正在成为我市发展更高层次开放型经济的有力抓手。2016年至今,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实施开放引领战略的总体部署,市商务局全面启动驻境外经贸代表处筹建工作。截至目前,驻欧洲(德国慕尼黑)、北美(洛杉矶)、东南亚(马来西亚吉隆坡)、香港等首批设立的4个经贸代表处工作已全面铺开,以色列代表处筹建工作也稳步推进。

成立以来,各代表处充分发挥“窗口、桥梁、协调、辐射、服务”作用,为我市海外招商引资、招才引智,服务本土企业走出去投资、并搭建服务平台和网络,有效加强我市与欧美等发达国家、“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直接联系。

截至今年9月30日,代表处共对接有效项目41个,意向投资总额约168亿元。其中,欧洲代表处对接有效项目14个、香港代表处对接有效项目12个、北美代表处对接有效项目7个、以色列代表处对接有效项目5个、东南亚代表处对接有效项目3个。

其中,驻香港经贸代表处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机遇,加快与香港各方开展科技创新成果合

作,目前已与香港各高校和科研机构近40个项目开展接洽,其中香港科技大学、香港城市大学等一批项目已成功落户;同时,着手与香港高校合作建立“创新创业中心”,推动高校与企业合作建立产学研实验室,目前香港理工大学已与珠海高新区长园共创有限公司达成建立“电力传感器实验室”合作意向。

当前,珠海正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高举新时代改革开放伟大旗帜,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门户枢纽。市商务局负责人表示,我市进一步完善驻外经贸代表处工作机制,加快构建自主经贸网络,推动国际创新开放合作,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

珠海市驻境外经贸代表处联络方式

| 机构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邮箱 | 联系地址 |
|-----------------------|-----|------------------|------------------------------|---|
| 珠海市驻北美(洛杉矶)经贸代表处 | 曾女士 | +1 2133950721 | poppy@zhuhaicommerce.org | Suite 1840, 444 South Flower Street, Citigroup Center, Los Angeles, CA90071 |
| 珠海市驻欧洲(慕尼黑)经贸代表处 | 白先生 | +49 015152020029 | evan@zhuhaicommerce.org | Maximilianstr. 2, 80539 Munich, Germany |
| 珠海市驻香港经贸代表处 | 杨女士 | +852 56429696 | catherine@zhuhaicommerce.org | 香港上环信德中心西翼1501室 |
| 珠海市驻东南亚(马来西亚吉隆坡)经贸代表处 | 颜先生 | +60 172767825 | troyyan@zhuhaicommerce.org | Lot 27.03B, Menara Citibank, 165, Jalan Ampang, 50450 Kuala Lumpur |
| 珠海市驻以色列(特拉维夫)经贸代表处 | 王女士 | +972 539313326 | Tova.wang@zhuhaicommerce.org | 1 Rabbi Akiva St., Jerusalem 9458201, Israel |

大型商铺招租

现有珠海市老香洲朝阳市场旁大型商铺招租

面积约4000平方米,可做大型超市、海鲜批发等

欢迎垂询!

联系地址: 珠海市香埠路112号韵怡湾管理处

联系人: 林经理 凌小姐

联系电话: 13169641428 15819405394



关于要求中国城市建设控股集团(珠海)置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接受调查询问的通知

中国城市建设控股集团(珠海)置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海涛

(身份证号:110105196907037515):

我局于2018年10月31日受理梁某莹等10名劳动者反映你单位未依法支付劳动报酬的投诉。经初步核查,你单位拖欠工资数额已达到《刑法》第二百七十六条之一第一款规定的“数额较大”情形。因通过电话、短信等方式均无法联系你,现通知你于2018年11月12日11时前就你单位涉嫌未及足额支付劳动者劳动报酬一案到我局接受调查询问。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拒不支付劳动报酬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法释〔2013〕3号)等有关规定,逾期未到指定的地点配合解决问题,视为刑法第二百七十六条之一第一款规定的“以逃避方法逃避支付劳动者的劳动报酬”。

地址:香洲区教育路24号

联系人: 龚先生

电话: 0756-2518870

珠海市香洲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年11月5日